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40　证券简称: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5-03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浦俭英	董事	工作原因	罗功武

公司负责人周福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冠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滕凤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80,050,515.05	521,005,887.55	1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196,573.10	41,175,617.45	5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786,502.82	34,647,349.52	5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51,991.53	-2,765,076.38	257.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19	0.0990	53.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19	0.0990	53.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3%	1.75%	0.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18,649,118.74	2,736,330,494.59	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29,255,281.16	2,465,422,856.40	2.5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726.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95,649.42	主要是亚太科技收到新区财政局专利补贴0.4万元及科技发展项目拨款10万元,报告期确认新区财政局产业升级基金94.75万元、确认复合管项目政府补贴收入12.17万元及平行流管项目政府补贴收入0.65万元;海特铝业收到滨湖区科技局专利补贴0.3万元及科技保险补贴9万元;亚通科技报告期确认科技成果专项资金补贴收入41.69万元;安信达收到锡山开发区财政局专利补贴0.6万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363,357.20	主要是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远期结售汇收益、证券投资取得的收益及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228.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07,891.46	
合计	10,410,070.2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35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福海	境内自然人	42.49%	176,766,000	132,574,500		
周吉	境内自然人	7.88%	32,760,000			
于丽芬	境内自然人	4.56%	18,954,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2%	8,000,0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2%	3,009,871			
杨岳智	境内自然人	0.42%	1,763,059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信诚人寿—中信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万能)	其他	0.32%	1,348,700			
潘卫明	境内自然人	0.23%	956,300			
北京市隆丰永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3%	941,658			
沈林端	境内自然人	0.21%	887,3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周福海	44,191,500	人民币普通股	44,191,500
周吉	32,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760,000
于丽芬	18,95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54,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9,871	人民币普通股	3,009,871
杨岳智	1,763,059	人民币普通股	1,763,059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信诚人寿—中信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万能)	1,34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8,700
潘卫明	95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6,300
北京市隆丰永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941,658	人民币普通股	941,658
沈林端	887,300	人民币普通股	887,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中周福海、于丽芬、周吉为家庭成员关系(于丽芬为周福海之妻、周吉为周福海之女);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境内自然人股东杨岳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及投资者信用账户合计持股1,763,059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372,917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90,142股。2、境内自然人股东沈林端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及投资者信用账户合计持股887,300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887,3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减上期数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558,265,453.55	217,691,075.23	340,574,378.32	156.45%	主要是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尚未购买新的理财产品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445,022.04		40,445,022.04	100.00%	主要是本期公司开展了证券投资业务所致。
预付款项	19,837,751.38	12,345,425.33	7,492,326.05	60.69%	主要是公司原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982,241.09	1,573,534.25	-591,293.16	-37.58%	主要是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期初计提的利息已收到所致。
其他应收款	899,720.60	494,331.12	405,389.48	82.01%	主要是支付保证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44,000,000.00	716,000,000.00	-372,000,000.00	-51.96%	主要是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尚未购买新的理财产品所致。
在建工程	117,777,614.16	44,599,684.39	73,177,929.77	164.08%	主要是公司8万吨铝挤压材项目按计划推进建设所致。
固定资产清理	64,458.80		64,458.80	100.00%	主要是公司清理的固定资产尚未出售所致。
应付利息	139,474.89	2,053,972.60	-1,914,497.71	-93.21%	主要是公司前期计提的利息本期已支付所致。
长期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	主要是亚通科技科技成果转化配套的固定资产贷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32.49		3,332.49	100.00%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2,233.46	23,794.21	8,439.25	35.47%	主要是人民币汇率变动引起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专项储备	1,660,908.38	1,033,495.97	627,412.41	60.71%	主要是提取的安全生产专项费用本期未使用完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利润表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本期减上期数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01,932.06	1,389,559.22	1,412,372.84	101.64%	主要是亚通科技募投项目产能逐步释放销售税金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7,848.53	489,587.73	-431,739.20	-88.18%	主要是人民币汇率变动导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46,740.98	-1,187,471.79	2,234,212.77	188.15%	主要是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6,383.40	-1,440,100.00	1,393,716.60	-96.78%	主要是有上期人民币汇率变化形成公司的远期结汇公允价值变动亏损。
投资收益	10,409,740.60	7,766,639.69	2,643,100.91	34.03%	主要是前期购买的理财产品本期到期所致。
营业外收入-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624.44		20,624.44	100.00%	主要是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所致。
营业外支出	378,049.11	945,553.97	-567,504.86	-60.02%	主要是客户的质量索赔款及地方基金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97.64	4,677.44	-1,779.80	-38.05%	主要是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064,924.75	6,564,917.21	3,500,007.54	53.31%	主要是公司利润增长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196,573.10	41,175,617.45	22,020,955.65	53.48%	主要是:一是整个汽车行业的市场需求有所回升,公司开始供应动力系统及车身用铝,同时非汽车行业市场不断开发,销售接单稳定;二是亚通科技募投项目产能进一步释放,产销量不断提高,效益进一步提升。
少数股东损益		-647,844.31	647,844.31	100.00%	主要是出售了苏州智华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现金流量表分析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本期减上期数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1,991.53	-2,765,076.38	7,117,067.91	257.39%	主要是公司用经营活动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支付投资活动的工程、设备款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减少,另外本期公司销售增长及本期承兑支付投资款项减少导致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791,776.18	58,390,072.30	256,401,703.88	439.12%	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尚未继续购买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61,319.45	118,404,883.84	-96,243,564.39	-81.28%	主要是本期取得的银行借款同比上年取得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委托理财情况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0	自有资金	2014年8月4日	2015年1月31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76.16	279.23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4年9月23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53.7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3,000	自有资金	2014年12月1日	2015年2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32.55	32.5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4年12月5日	2015年1月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4.08	4.0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600	自有资金	2014年12月18日	2015年1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		2.96	2.9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滨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2,500	自有资金	2014年12月29日	2015年2月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13.81	13.8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滨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5年1月9日	2015年2月2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6.05	6.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亭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500	自有资金	2015年1月16日	2015年2月19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		1.86	1.8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亭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200	自有资金	2015年2月4日	2015年3月16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		0.95	0.9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500	自有资金	2015年2月6日	2015年3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7.89	7.8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500	自有资金	2015年2月10日	2015年5月11日	保本保收益型			17.3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5年2月13日	2015年3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4.70	4.7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滨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5年3月6日	2015年5月12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8.1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600	自有资金	2015年3月9日	2015年4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500	自有资金	2015年3月20日	2015年4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7.8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亭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200	自有资金	2015年3月23日	2015年5月22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1.4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亭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300	自有资金	2015年3月27日	2015年4月30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1.1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长江北路证券营业部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0	自有资金	2015年3月26日	2015年9月7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264.6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600	自有资金	2015年3月27日	2015年5月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500	自有资金	2015年3月31日	2015年5月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亭支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25,000	募集资金	2014年3月31日	2015年3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	25,000		1500.00	1500.00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14年9月24日	2015年3月23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10,000		241.64	241.6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500	募集资金	2014年11月11日	2015年2月9日	保本浮动收益	1,500		17.01	17.0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14年11月11日	2015年5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			238.22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非关联关系	否	货币与债券型	5,000	募集资金	2014年11月28日	2015年5月26日	保本保证收益型			113.42	
合计				92,000.00					57,800.00		2,770.87	2,166.52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2月18日、2015年2月17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上述理财产品中目有资金理财期末尚未到期的本金为19,200万元,募集资金理财期末尚未到期的本金为15,000万元。

(二)公司注册资本由41,600万元增至104,000万元

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16,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00000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416,0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040,000,000股。该方案与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详见公司2015年4月3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5-025)

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完成2014年度权益分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手续,注册资本已由41,600万元增加624,000万元至104,000万元。

(三)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在达到设计产能的基础上,亚通科技积极进行科技成果转化"汽车控制臂用可锻6X82合金及纳米颗粒复合强化挤压材关键技术与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已获得江苏省2014年省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扶持(详见2014年8月22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55);201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汽车控制臂用可锻6X82合金及纳米颗粒复合强化挤压材关键技术与产业化项目的议案》,该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年产能1.5万吨(详见2014年8月27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57)。亚通科技于2014年8月已办妥该项目在海安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并收到省拨款500万元,于2014年12月9日收到海安县财政局配套资金300万元,于2015年1月23日获得配套贷款2500万元。

(四)江苏亚太霍夫曼金属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9月,江苏亚太霍夫曼金属打印科技有限公司就项目所需进口的部分设备签署了采购合同并完成采购预付款项的支付,具体包括:激光熔覆打印系统四套及相关配套的设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设备中的一套激光熔覆打印系统已抵达霍夫曼,另外的进口设备将在随后陆续交付。

(五)无锡海特铝业有限公司

海特铝业利用自主知识产权于2013年成立了"江苏省热交换器用铝合金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积极推进耐海水腐蚀铝合金管研发项目与产业化建设,本项目涉及海水淡化、海上石油平台、能源电站等国家重大工程装备等领域。2014年11月4日,海特铝业与气电集团双方就高技术船舶料研项目"大型LNG绕管式换热器研制"相关事项完成了《合作协议书》的签署(详见2014年11月7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70),目前双方按协议计划积极推进相关工作。

海特铝业的铁路系统防锈高强度铝合金螺栓材料项目积极推动中。

截至目前,海特铝业尚未收到上级政府主管部门的拆迁通知。

2015年1月,海特铝业"HATAL牌高性能耐强腐蚀铝合金管材"获得"江苏省名牌产品"称号。

(六)德莫特(无锡)金属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德莫特的税务注销、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的注销手续已完成,工商注销等手续正在办理中。

(七)资产收购

2013年7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资产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3,267万元受让无锡欣豪投资有限公司截止资产评估基准日(2013年6月30日)拥有的单项资产组合(位于无锡新区新锦路102号的全部房产和土地),以满足精密模具分公司经营等的需要(详见2013年7月1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61)。无锡欣豪投资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30日出具承诺书,承诺将于2015年5月31日前将《资产交易协议》标的资产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证过户到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交易对方正在抓紧办理相关资产的过户手续。

(八)新扩建年产8万吨轻量化高性能铝挤压材项目

公司于2013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3年4月22日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新扩建年产8万吨轻量化高性能铝挤压材项目的议案》(详见2013年4月2日和2013年4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30、2013-035、2013-041)。2014年4月,公司收到无锡市人民政府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开始基建工作。

2014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4年9月10日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和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安排的议案》:新扩建年产8万吨轻量化高性能铝挤压材项目总投资约12亿元保持不变,使用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由6亿元调整为预计8亿元,投资额度内不足部分或者超过项目投资额时由公司自筹解决(详见2014年8月12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48)。

2015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5年3月27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和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安排的议案》:新扩建年产8万吨轻量化高性能铝挤压材项目总投资约12亿元保持不变,使用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由8亿元调整为预计8.4亿元(节余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投资额度内不足部分或者超过项目投资额时由公司自筹解决。(详见2015年3月12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5-018)

截止本报告期披露日,厂房主体已完工,设备购置及设备基础已部分完成。

(九)新建铝材生产等项目

公司于2014年12月22日与无锡市人民政府新区管理委员会就公司在无锡新区进一步实施战略发展、新建铝材生产项目等事项完成了《投资框架协议》的签署。项目总投资需满足用地投资规模要求,其中公司必须在现注册资本4.16亿元的基础上新增注册资本不低于6亿元。具体投资事项双方需签署正式投资协议书,双方计划2015年6月底前完成正式投资协议书的签订和审议(详见2014年12月24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77)。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手续,注册资本已由41,600万元增加624,000万元至104,000万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与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完成了《战略合作与并购顾问协议》的签署。硅谷天堂将在全球范围内为公司物色优质并购标的,提升公司产业运作效率,以抓住行业整合机会,促进公司快速、稳健、可持续发展。	2014年10月24日	公告编号:2014-069;公告名称:关于与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与并购顾问协议》的公告;公告网站: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福海、于丽芬、周吉、无锡市吉伊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2月变更为新疆吉伊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罗功武、李志军、浦俭英、张俊华、陈国琴、周益新	1、公司实际控制人周福海先生、于丽芬女士、周吉女士及周福海和周吉共同控制的无锡市吉伊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2、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周福海、周吉、罗功武、张俊华、陈国琴、李志军、周益新、浦俭英同时承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公司的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公司的股份;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为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维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周福海家庭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亚太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亚太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亚太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亚太科技及亚太科技下属的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与亚太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亚太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亚太科技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予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本人将对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按本承诺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力,促使其遵守本承诺。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亚太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在亚太科技审议是否与本人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承诺,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如亚太科技认定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亚太科技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将在亚太科技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亚太科技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无条件按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转让给亚太科技,本人将尽量减少与亚太科技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011年01月18日	1、公司实际控制人周福海先生、于丽芬女士、周吉女士及周福海和周吉共同控制的无锡市吉伊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期限为三十六个月。2、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周福海、周吉(任期至2013年8月18日)、罗功武、张俊华、陈国琴、李志军(任期至2013年8月18日)、周益新(任期至2013年8月18日)、浦俭英承诺期限为任期内。3、公司实际控制人周福海家庭承诺将不与亚太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期限为实际控制期内。	上述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承诺事项2、3处于正常履行中。本报告期内,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情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公司承诺进行此项证券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2014年03月18日	2015年3月18日	已履行完毕,本报告期内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情形。
	周福海、于丽芬、新疆吉伊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周福海、于丽芬和新疆吉伊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2年2月由无锡市吉伊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而来)在保持三者共计所减持股份最高可能达到公司总股本10.1812%(计4,235.4万股)不变的前提下,周福海预计所减持股份合计可能超过5%(计2,080万股),于丽芬预计所减持股份合计可能达到公司总股本的4.5562%(计1,895.4万股),吉伊投资预计所减持股份合计可能达到或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直至5.625%(计2,340万股)(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应做相应处理)。	2014年09月09日	2015年3月8日	已履行完毕,本报告期内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情形。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公告了与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与并购顾问协议》,双方开展战略与资本领域的合作。公司承诺至少3个月内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事项。	2014年10月24日	2015年1月24日	已履行完毕,本报告期内无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情形。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公司承诺进行此项证券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2015年03月27日	2016年3月27日	本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事项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0.00%	至	60.0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2,209.51	至	15,027.09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391.9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是:一是整个汽车行业的市场需求有所回升,公司开始供应动力系统及车身用铝,同时非汽车行业市场不断开发,销售接单稳定;二是亚通科技产能进一步增加,产销量不断提高,效益进一步提升。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基金	940018	华泰天天发1天期	29,154,222.04	0	0.00%	29,154,222.04	0.70%	29,154,222.04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买
股票	600030	中信证券	8,379,126.05	0	0.00%	260,000	0.00%	8,533,200.00	154,073.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买
股票	600010	包钢股份	2,136,049.50	0	0.00%	350,000	0.00%	2,072,000.00	-64,049.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买
股票	300290	荣科科技	703,053.00	0	0.00%	20,000	0.01%	685,600.00	-17,45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购买
其他	/	报告期持有、期末未持有的证券投资	-372,452.82	0	0.00%	0	0.00%	0.00	372,452.82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0	--	0	--	0.00	0.00	--	--
合计			39,999,997.77	0	--	29,784,222.04	--	40,445,022.04	445,024.27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5年03月12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5年03月30日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福海

201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40　证券简称: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7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以201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416,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合计转增股本624,000,000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040,000,000股;不派发现金;不送股。即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公司股份每股一元,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由41,600万元增加到104,000万元。

201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4月1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4月13日。公司现已完成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200000123082)。营业执照变更信息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原注册资本:41,600万元人民币	现注册资本:104,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章程备案同时完成,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